國家人權博物館

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108年度志工招募暨培訓簡章

（附件「新進志工特殊教育訓練課程表」）

**一、宗旨：**

1. 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(以下簡稱本園區)為積極推廣人權教育理念及國民人權素養，使願意投入志工服務之國民做有效運用，並協助展場之解說導覽與維護管理。
2. 響應社會各階層人士學習、服務、回饋等動機，以豐富人生，造福社會。

**二、招募對象與名額：**

（一）年滿18歲，70歲以下，具備人權、歷史、博物館、社造、建築、園藝或導覽等相關專長並有志文化服務工作之社會人士或學生等。

（二）**每月最少服務8小時以上**，或可依本園區需求彈性服務且持續一年以上，不遲到早退者。但應本園區特殊需求前來服務者，不受服務時數之限制。

（三）需能全程參加志工基礎與特殊訓練課程者。

（四）名額：錄取20名

**三、招募方式**：

（一）**初審**：本館將視需求依報名表自傳進行審核，初審通過者以電話通知複選，不通過者不另行通知。

（二）**複選面談**：表達能力測試（複選錄取者以電話通知參加職前訓練）。

（三）**職前訓練**：經複選合格之人員，皆需參加基礎訓練6小時（將請志工自行至臺北e大線上學習）與特殊教育訓練完成至少6小時課程，以瞭解本館狀況、服勤須知、博物館學相關知識等。「108年度新進志工特殊教育訓練課程」共計12小時，上課日期預定為5月4日（六）、5月5日（日），共計二日，一日上課時數為6小時。

（四）**實習考核**：完成參訓者，須排班實習16小時；實習內容由本館安排。

（五）**正式服勤**：實習期間服勤穩定、表現良好者，實習期滿，考評合格並完成訓練者，本園區核發正式志工證及聘書，成為本園區正式志工，聘書有效期為1年。

**四、報名：**

1. 報名方式：
   1. 請至本館官網下載或親至園區遊客中心1樓服務台領取**「108年度國家人權博物館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志工報名表」**，填妥後信件名稱請寫**「國家人權博物館景美管理中心（志工招募）林孝儒小姐收」**

(1)郵寄至「國家人權博物館」景美管理中心

(地址：23150新北市新店區復興路131號)；

(2)或以電子郵件寄至:nhrm195@nhrm.gov.tw；

* 1. 親自報名︰(周二至周五上午9時至下午5時)向本園區行政大樓3樓「景美管理中心」林孝儒小姐報名；(周六、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)向本園區遊客中心2樓「導覽辦公室」報名。

（二）受理報名日期︰即日起至**108年4月21日(周日) 下午5時止**

（三）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來電詢問，電話02-22182438轉338林孝儒小姐

**五、教育訓練課程表：**

請參考本簡章附件：

「108年度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新進志工特殊教育訓練課程表」

**六、志工服務內容、服務時段等相關規定：**

1. 詳「108年度國家人權博物館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志工招募及培訓計畫」。
2. **每月最少服務8小時以上，**並依本園區需求彈性服務且持續一年以上，不遲到早退者。但應本園區特殊需求前來服務者，不受服務時數之限制。
3. 需參加志工職前、在職等教育訓練。

**七、附則：**

（一）新進志工須完成特殊教育訓練至少6小時課程。

（二）尚未成為本園區正式志工前之培訓課程純屬本園區招募志工之業務，將不給予教師研修時數、開立時數證明或累計上課時數，敬請見諒。

（三）志工人員均為無給職，服務期間需接受本園區考核。

（四）成為本園區正式志工後，將核發「志願服務紀錄冊」登錄志工服務時數，如已領有「志願服務紀錄冊」，則不再核發，以登錄志工服務時數為原則。

（五）志工人員均應遵守本園區有關之各項規章。

（六）凡有怠於職責，行為不良，損及本園區之聲譽並經查證屬實者，得撤銷其資格。

（七）凡經訓練，皆應履行義務。

**八、如有未盡事宜，依本館最新通知為主。**

**108年度國家人權博物館**

**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新進志工 特殊教育訓練課程表**

**【課程說明】**

1、基礎訓練6小時（請志工自行至臺北e大線上學習）

2、「108年度新進志工特殊教育訓練課程」共計12小時，上課日期預定為5月4日（六）、5月5日（日），共計二日，一日上課時數為6小時。

3、特殊教育訓練完成至少6小時課程。

**特殊教育訓練課程：108年5月4日(週六)、5月5日(週日)，共計12小時。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特殊教育訓練(第一天):108年5月4日(週六)** | | | | |
| 時間 | 課程名稱 | 講師 | 上課地點 | 簡歷 |
| 09:30~10:00 | 報到 |  | 兵舍4號  展場 |  |
| 10:00~12:00  （10：50~11：00、11：50-12：00休息） | **認識**  **國家人權博物館** | 陳館長俊宏 | 兵舍4號  展場 | 國家人權  博物館館長 |
| 12:00~13:00 | 中午休息時間（用餐） | | | |
| 13:00~15:00  （13：50~14：00、14：50-15：00休息） | **臺灣大事記**  **從戒嚴到解嚴**  **(暫定)** | 李教授筱峰  （暫定） | 兵舍4號  展場 | 國立台北教育大學臺灣文化研究所名譽教授 |
| 15:00~15:10 | 休息時間 | | | |
| 15:10~17:00  （16：00~16：10  休息） | **博物館與人權教育**  **分享國外案例**  **(暫定)** | 賴秘書長瑛瑛  （暫定） | 兵舍4號  展場 | 中華民國博物館學會秘書長 |
| 17:10~ | 賦歸 | | | |
| 備註：本館保有講師及課程更改權利 | | | | |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特殊教育訓練(第二天):108年5月5日(週日)** | | | | |
| 時間 | 課程名稱 | 講師 | 上課地點 | 簡歷 |
| 9:30~10:00 | 報到 |  | 兵舍4號  展場 |  |
| 10:00~12:00  （10：50~11：00、11：50-12：00休息） | **政治受難者二代之心路歷程暨園區志願**  **服務經驗分享**  **(含Q&A時間)** | 藍老師芸若 | 兵舍4號  展場 | 五十年代白色恐怖案件平反促進會會長、金山高中退休  國文教師 |
| 12:00~13:00 | 中午休息時間（用餐） | | | |
| 13:00~15:00  （13：50~14：00、14：50-15：00休息） | **白色恐怖景美紀念**  **園區歷史沿革** | 園區專業導覽人員 | 兵舍4號  展場、  全園區 | 園區專業  導覽人員 |
| **現場導覽實習-園區歷史建築、仁愛樓、**  **押房、兵舍展間**  **福利社、復原展示導覽** |
| 15:00~15:10 | 休息時間 | | | |
| 15:10~16:00 | **臺灣政治受難者生命故事座談會1**  **(含Q&A時間)** | 陳欽生先生  （暫定） | 兵舍4號  展場 | 臺灣政治受難者 |
| 16:10~17:00 | **臺灣政治受難者生命故事座談會2**  **(含Q&A時間)** | 蔡焜霖先生  （暫定） | 兵舍4號  展場 | 臺灣政治受難者 |
| 17:10~ | 賦歸 | | | |
| 備註：本館保有講師及課程更改權利 | | | | |